

永福县人民政府

永政函〔2023〕247号

永福县人民政府

关于同意变更永福县2023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项目计划的批复

县乡村振兴局：

你单位报来《关于变更永福县2023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项目计划的请示》（永乡振报〔2023〕41号）收悉。经县人民政府研究，同意你单位提出的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变更计划，请按方案做好资金管理使用工作。

实施过程中出现调整计划情况，须报县人民政府批准后，方能实施。

此复

- 附件：1.永福县 2023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变更使用方案
- 2.永福县 2023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实施项目计划表（变更后）

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永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12月8日印发

永福县2023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变更使用方案

序号	资金用途	项目实施单位	资金来源（单位：万元）				备注	
			合计	中央和自治区资金				县本级资金
				第一批中央资金	第一批自治区资金	第二批自治区资金		
	变更前		290.977722	196.936692	90.94103	0.2	2.9	
1	永福县安置小区充电桩项目建设	县生态移民发展中心	8.373901	8.373901				
2	产业发展项目	堡里镇人民政府	52.322192	6.678705	45.643487			
	基础设施项目		30.433037	30.433037				
3	产业发展项目	三皇镇人民政府	1.2379	1.2379				
	基础设施项目		10.596949	10.596949				
4	产业发展项目	百寿镇人民政府	0.9162	0.9162				
5	产业发展项目	广福乡人民政府	1.7	1.7				
6	产业发展项目	苏桥镇人民政府	5.909943		5.909943			
7	永福县农村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	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	0.2			0.2		
8	脱贫人口（含监测对象）跨省务工就业交通补助（到户类）	县乡村振兴局	28.24		28.24			
	永福县2023年脱贫人口（含监测对象）就近就业劳务补助（到户类）		0.65			0.65		
	2023年永福县公共服务岗位（易安后扶）		0.11		0.11			
9	特色农产品品牌创建、产销对接项目	县农业农村局	11.0376		11.0376			
	永福县2023年水果新品种示范种植基地建设		2.25			2.25		
	永福罗汉果科技示范园建设项目（二期）		137	137				
	变更后		290.977722	196.936692	90.94103	0.2	2.9	
1	基础设施项目	堡里镇人民政府	29.5		29.5			
2	产业发展项目	永福镇人民政府	78.5	78.5				
	基础设施项目		15.329932	15.329932				
3	产业发展项目	广福乡人民政府	41.5	41.5				
4	产业发展项目	罗锦镇人民政府	39	39				
5	产业发展项目	县农业农村局	6.859	6.859				
6	2023年永福县特色产业以奖代补项目（到户类）	县乡村振兴局	5.5342	5.5342				
	永福县2023乡村建设公益性岗位补助（到户类）		53.769		53.769			
7	产业发展项目	县水利局	20.98559	10.21356	7.67203	0.2	2.9	

